

【发布单位】国家核安全局办公室
【发布文号】国核安办〔2008〕108号
【发布日期】2008-06-23
【生效日期】2008-06-23
【失效日期】-----
【所属类别】政策参考
【文件来源】[环境保护部](#)

国家核安全局办公室关于对清华大学核能与新能源技术研究院进行核安全专项检查的通知

(国核安办〔2008〕108号)

清华大学核能与新能源技术研究院：

为了加强核安全管理工作，根据《关于加强核设施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国核安函〔2008〕26号）的要求，我局将组织检查组于2008年6月30日对你院进行核安全专项检查，请你院做好相应的准备工作。检查活动安排如下：

一、检查内容

- 1、核设施运行情况。
- 2、实体保卫工作情况。
- 3、应急准备工作情况。

二、检查日程安排

- 9：00-10：00 检查前会议
- 10：00-12：00 文件检查
- 13：30-15：30 现场检查
- 15：30-16：00 检查组内部会议
- 16：00-17：00 检查后会议

三、检查组人员

侯伟、靳晶晶、李宗明、张琳、顾剑峰、宋琛修、迟鹏、岳会国、杨海峰、赵善桂。

二〇〇八年六月二十三日

说明:本库所有资料均来源于网络、报刊等公开媒体, 本文仅供参考。如需引用, 请以正式文件为准。

[关于我们](#) | [联系我们](#) | [广告报价](#) | [诚聘英才](#) | [法律公告](#)

京ICP备05029464号 | [网上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0108276\)](#)

中国法院国际互联网站版权所有, 未经协议授权, 禁止下载使用或建立镜像

Copyright © 2002-2008 by ChinaCourt.org All rights reserved.

Reproduction in whole or in part without permission is prohibited